

证券代码：002615 证券简称：哈尔斯 公告编号：2020-101

债券代码：128073 债券简称：哈尔转债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吕强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截至2020年11月30日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所持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
吕强	是	3,000	14.80	7.31	2018年11月20日	2020年11月30日	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2020年11月30日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 (%)	累计质押 股份数量 (万股)	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(%)	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 (解除质押适用)		未质押股份情况(解 除质押适用)	
						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(万股)	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(%)	未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数量(股)	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(%)
吕强	202,724,904	49.37	12,528.65	61.80	30.51	12,368.65	98.72	34,872,186	45.03

说明：

1、吕强先生所质押股份中，质权人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71,186,500股是为公司发行可转债提供的质押担保，不属于个人融资。

2、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，以上公司总股本以公司2020年11月30日的总股本为计算依据。

截至2020年11月30日，吕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共持有本公司股票250,021,70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60.89%；吕强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125,286,50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0.51%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0.11%。

（三）股东质押的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未来半年内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5,410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26.69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3.18%，对应融资余额为6,500万元。

2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资信状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，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自有及自筹资金。

3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吕强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

制权变更。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，吕强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、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哈尔斯真空器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1 日